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06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5年2月28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607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同时进行，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3,975,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3.44元，共计募集资金467,324,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48,619,192.45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18,704,807.55元，已由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503,679.23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91,201,128.3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46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注]	2025 年 2 月 28 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半山支行	1202020029800116942	41,870.48	13,008.37	活期存款
浙商银行杭州延安路支行	3310011610120100028158		129.48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	1202020729920588812			已销户
合 计		41,870.48	13,137.85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差异为 2,750.37 万元，系减除的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变更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9,120.11 万元低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51,277.57 万元，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资额进行调整，调整后，投资项目“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由原先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35,419.48 万元调整为 28,620.11 万元，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原先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9,858.09 万元调整为 4,500.00 万元，投资项目“补充营运资金项目”保持不变。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31.49 万元，以及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288.10 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置换 1,319.59 万元。。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4185 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因该项目主要为建设集技术研发、功能试验、人才培养、大数据中心等为一体的电力智能化设备研发试验平台，以提升公司在电力物联网领域自主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从而提高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和市场占有率，故其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中“补充营运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因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经济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 3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余额为 20,000.00 万元。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 35,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 3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1,000 万元（含 21,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

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外部客观环境的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投资项目“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3 年 3 月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结余 13,137.85 万元，将继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编制单位：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120.1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8,324.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5 年 1-2 月： 1,167.10				
						2024 年： 8,014.82				
						2023 年： 4,809.30				
						2022 年： 4,356.73				
						2021 年： 9,976.1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序 号	承诺投资 项目	实际投资 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电力设备 数字化智	电力设备 数字化智	35,419.48	28,620.11	17,801.14	35,419.48	28,620.11	17,801.14	-10,818.97	2025 年 3 月

	能化建设项目	能化建设项目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858.09	4,500.00	4,522.95	9,858.09	4,500.00	4,522.95	22.95	2025 年 3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不适用
合计			51,277.57	39,120.11	28,324.09	51,277.57	39,120.11	28,324.09	-10,796.02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2 月 28 日

编制单位：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5 年 1-2 月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1	电力设备数字化智能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该项目预计于 2025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故最近三年及一期无实际效益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